

臺北市文山區公所112年2月17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2月17日下午14時00分

地點：本行政中心9樓會議室

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主持人：鄭裕峯區長

紀錄：米琬如

一、確認112年1月31日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裁示事項：洽悉。

二、確認前次會議指示事項：

- (一) 台北燈節同仁上山值勤務必注意保暖及自身安全：解除列管。
- (二) 各級社交工程演練今年度已納入本所「臺北市文山區公所電話服務禮貌測試暨社交工程演練實施計畫」年度課室成績累計計算，請各課室主管加強督導：解除列管。
- (三) 本年度文書考核請文書相關同仁提前準備：解除列管。
- (四) 年度基本工資調整，各課室簽訂合約請務必一併調整：解除列管。
- (五) 3月開始編列113年度概算，請各課室如有汰換機具的需求，請儘量提出，以利提升工作效率，優化同仁工作環境：解除列管。

三、歷次主管會報追蹤列管案件：

- (一) 請經建課協助確認興昌區民活動中心移交進度：賡續執行。
- (二) 請人文課協助釐清公民會館無障礙廁所改建可行方案：賡續執行。
- (三) 台灣燈會文山燈區工作人員輪值，請全所同仁輪流支援，屆時

如無法輪值請自行換班：賡續執行。

四、各課室業務報告：(詳工作報告)

五、副區長指示事項：

- (一) 感謝全所同仁對台灣燈會文山燈區的支援，後續燈飾相關移撥作業請人文課妥善規劃。
- (二) 請民政課檢視本區重要路口、人行道的安全性，如有需要可於市容會報提案通報。
- (三) 天氣多變化，請轉知民政課里幹事加強注意各里獨居老人的安全，避免憾事發生。
- (四) 請民政課針對文山區附屬行政大樓的地下室排水及地下室樓梯高低差問題，向本屆主委提案修繕。
- (五) 本所收受檢舉信請勿分派給被檢舉人辦理，且應審慎處理，以免有違反個資法疑慮。

六、主席指示事項：

- (一) 各區民活動中心、公民會館工程請依規劃期程辦理，儘速完工切勿拖延。
- (二) 請各課室檢視防災考核上傳 KM 知識平台的備檢資料，務必注意圖檔、年份及日期正確性，並請全力配合視導規劃期程辦理完成。
- (三) 請民政課檢視各活動中心錄影監視系統解析度是否符合需求，如有老舊系統請評估予以汰換更新。
- (四) 辦理陳情案件請注意陳情人個資保護，如有疑問可以向政風室洽詢。
- (五) 請里幹事可以透過市容查報本區危險路口及人行道，以維行

人用路安全。

(六) 台灣燈會已近尾聲感謝同仁協助，2月19日結合燈會舉辦的登山健行活動也請工作人員注意自身安全。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下午14時45分。